

习近平总书记的两会时间

新华社北京3月12日电（记者朱基钗 施雨岑）人民大会堂，人民的殿堂。从空中俯瞰，它“山”字形的建筑平面，正是“人民江山”的生动写照。

当年，为迎接新中国成立10周年，3万多名建设者参与施工，30余万人次参加义务劳动，整个工程10个多月就全部完成，创造了我国建筑史上的奇迹，见证了把命运“操在自己手里”的人民力量。

它静静矗立，经历多少风雨，见证多少辉煌。

今年，我们将迎来人民共和国75周年华诞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的光荣时刻。时代的步履愈发铿锵。

70年前，一名记者在报道第一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时写道：“他们从车床边来，从田地里来，从矿井来，从海岸的防哨来……同他们所爱戴的党和政府的领导人们一起，商量着国家的大事。”

这一幕，在今天的中国依然如此熟悉。

从2013年至2024年，习近平总书记59次参加全国两会团组审议讨论，面对面听取数百名代表委员发言。他们同样来自田间地头、来自工厂车间、来自科研院所、来自边关军营……

去年，习近平总书记首次来到他所在的十四届全国人大江苏代表团参加审议，面对扎根农村、应用数字化技术来种大田的“80后”，一句由衷的点赞“像魏巧这样的同志到农村去，很好！”，给多少“新农人”以莫大鼓舞。

今年，来自一线的产业工人代表、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的巾帼电焊工孙景南向总书记讲述了自己的成长故事。

“你是大国工匠。”总书记向她投去赞许的目光，“大国工匠是我们中华民族大厦的基石、栋梁。”“这是顶梁柱，没有金刚钻，揽不了瓷器活。”

星火成炬。无论是“新农人”，还是工匠，正是各行各业劳动者、奋斗者、奉献者的缩影。是他们垒筑起人民共和国的坚实底座。

这些年，人民的殿堂里，定格了许多多这样的温暖瞬间。

“总书记对基层情况很了解”“问得很细”“非常平易近人”“讲话还很风趣、接地气”……这是和习近平总书记面对面交流过的代表委员们的共同感触。

在一次中央政治局民主生活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中南海要始终直通人民群众”。回忆起当年的知青岁月，总书记曾深情地说：“在人民中间让我觉得踏实，同人民在一起让我有力量。”

这是始终如一的本色，更是坚定不移的追求。

春秋代序。人民当家作主的初衷始终不改，一代代人继往开来，肩负起新的历史使命。

今日之中国，正推进着前无古人的事业，14亿多人口的文明古国迈进现代化，必定是人类历史的传奇。

最伟大的，也是最艰难的。

过去一年，形势不可谓不复杂，任务不可谓不艰巨，困难也不可谓不繁多。“大家记住了一年的不易，也对未来充满信心。”

这信心，不仅写在政府工作报告实打实的经济和民生“账面”里，也写在人潮涌动红火热闹的“市面”里，更写在铆足劲加油干的“人面”里。

今年全国两会，“发展新质生产力”无疑是最热的话题了。我们见证着党的创新理论又一次丰富发展的生动过程。

去年在地方考察时，习近平总书记首次提出这一重大论断，此后又在几次重要场合进行深入阐释。这次两会，总书记进一步阐明了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方法论。

比如，坚持重点论，抓住牛鼻子和主攻方向，紧扣创新这一“核心要素”，要求“掌握更多原创性、颠覆性科技创新成果，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新动能”；

又如，坚持两点论，先立后破、因地制宜、分类指导，连续两天“下团组”都叮嘱同

样一句话：“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是要忽视、放弃传统产业，要防止一哄而上、泡沫化，也不要搞一种模式。”

从这些深邃的思考、生动的论述中，我们不难领悟到贯穿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的立场、观点、方法。

事实上，纵观10多年来的全国两会，正是通过这一国家重要议政殿堂，一系列极富远见的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在人民领袖同代表委员的深入互动中酝酿、提出、完善、成熟。

“任何一项伟大事业要成功都必须从人民中找到根基、从人民中集聚力量、由人民来共同完成。”

知之弥深，行之愈笃。

2023年7月赴江苏考察，在南瑞集团的生产车间里，面对朝气蓬勃的企业员工，习近平总书记深情勉励：“立志高远，脚踏实地，一步一步往前走，以十年磨一剑的韧劲，以‘一辈子办成一件事’的执着，成就有价值的人生。”

在苏州平江路，同苏绣传承人交流时，总书记感慨地说：“像这样的功夫，充分体现出中国人的韧性、耐心和定力，这是中华民族精神的一部分。”

立志高远、脚踏实地，沉心定气、久久为功，致广大而尽精微，个人成才如此，国家发展何尝不是如此。

现场聆听代表委员们的发言，我们能充分感受到这样的“韧性、耐心和定力”——

来自东南大学的崔铁军代表告诉总书记，自己37年来就潜心钻研两件事：一是研制自主可控的专用电磁软件，二是完全在国内完成的电磁超材料。

他头发已经花白，依然豪情满怀：“我今年59岁，正是做科研的壮年，我将坚持战斗在科研一线。”

在博物馆工作了35年的宋燕代表说：“将践行‘择一业终一生’的文博初心，当好历史文物的守护者、文化传承的接力者。”

政协联组会上，谈及这些年抓生态环保的宝贵经验，总书记语气坚定：“风物长宜放眼量。不要光在那儿批评、指手画脚，而是真正行动，解决一点是一点。”“只要看到我们是在往前走，就要保持定力。”

“我是崇尚行动的。”这是习近平总书记始终坚守的原则。

无论风吹浪打，风雨无阻前行，以自身工作的确定性，应对形势变化的不确定性，这是最朴素的成事之道。

人民大会堂东大厅里，迎着全国人大代表们的目光，总书记的话掷地有声：“要抓住一切有利时机，利用一切有利条件，看准了就抓紧干，把各方面的干劲带起来。”

东大厅的墙壁上，两幅毛泽东主席诗词书法作品格外醒目。其中一幅的第一句是“红军不怕远征难，万水千山只等闲”，另一幅的最后一句是“喜看稻菽千重浪，遍地英雄下夕烟”。

信心和力量来自人民。

我省检察机关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专项活动

本报讯（记者 晴空）日前，省检察院印发《青海省检察机关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专项活动实施方案》，自2024年3月至12月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聚焦服务文化强省建设，加大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优质特色产品原产地、地理标志检察保护力度，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检察办案质效，打造具有青海特色的知识产权检察保护品牌，持续优化我省创新环境和营商环境，助推新质生产力发展。

专项行动共分安排部署、全面推进、总结提升三个阶段，明确五项具体措施。一是依法惩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聚焦我省热贡文化、藏毯、青绣等非物质

文化遗产，柴达木枸杞、湟源陈醋、青稞酒、畜牧产品等青海优质产品原产地、地理标志，社区团购、网络营销、直播带货等新业态新领域，依法惩治民生领域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充分发挥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重大疑难案件听取意见等机制作用，强化立案监督工作。二是认真开展知识产权民事专项监督，开展中藏医疗产品、方法、特色疗法等知识产权保护专项监督，常态化开展知识产权恶意诉讼专项监督，畅通民事监督案件来源，拓展监督服务范围。三是积极推进知识产权行政专项监督，重点加强对人民法院知识产权生效行政裁判监督，督促行政机关依法查处非物质

文化遗产、地理标志和注册商标保护领域的侵权行为，督促行政机关主动履行监管职责，保证有机农畜产品质量，原产地标准落实，地理标志名副其实。四是有序拓展知识产权公益诉讼，积极探索符合我省实际的知识产权领域公益诉讼的路径。五是服务文化强省建设，加强对电影、图书、音乐等传统领域著作权保护，聚焦计算机软件、数字版权、文化创意等新技术新业态新领域重点问题，依法惩治侵犯著作权犯罪，加大民事行政诉讼监督力度。

构建生态执法司法“协同圈”守护青山绿地

本报讯（记者 张国静）“林（草）长+警长+检察长+法院院长”“林（草）长+河湖长”……去年以来，我市紧紧围绕“做实林（草）长制、实现林（草）长治”目标，发挥林（草）长制引领作用，建立生态环境执法司法协同保护机制，形成全市上下齐抓共管局面，实现了全域覆盖的林（草）长制工作新格局，推动林（草）长制工作在西宁走深走实、落地见效。

随着三北防护林等各项林业生态建设工程的实施，截至目前，全市森林覆盖率达37%，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61.43%，全市有林地总面积537.2万亩，森林资源持续增加，森林生态体系得到完善，西宁市成为西北地区首个获得“国家园林城市”和“国家森林城市”双荣誉的省会城市。把牢生态保护这个关键点，去年全市科学开展国土绿化，实施南北山四期等项目，完成国土绿化28.75万亩。创建完成1个省级森林城镇、4个森林乡村建设。全面建成四级林（草）长制组织体系，全市

1564名林（草）长、4903名林草管护员实现网格化管理，三级总林（草）长巡林巡草1660次，制定印发“林（草）长+”联动协调制度3项，建立了湟水国家湿地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基地，形成逐级定责、履责、督责、问责环环相扣的责任链条。全面建立资源管护和护林防火“市、县、乡（林场）、村、护林员”五级“双护”责任体系，“人防+技防”双向互补，防火体系高效运转，全市连续36年无重特大森林草原火灾发生。

压实资源保护发展政治责任，严格落实林（草）长制“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工作机制，全面推进林（草）长制各项工作，健全完善市、县（区）、乡（镇）、村四级林（草）长制组织体系，分级设立市、县（区）级林（草）长办公室，发布总林（草）长令、召开联席会议，全市1559名林（草）长、4903名林草管护员实现网格化管理，三级总林（草）长巡林巡草1836次，推进林（草）长工作从“全面建立”向“全面见效”转变。

完善生态环境执法司法协同保护机制，通过完善“林（草）长”机制，强化林草资源监管保护力度，建立“林（草）长+警长+检察长+法院院长”“林（草）长+河湖长”联动工作机制和林（草）长助理制度3项，不断强化协作部门工作职能，促进行政处罚与刑事司法、检察监督、司法审判有效对接，为全面构建“党政同责、属地负责、部门协同、源头治理、全域覆盖”的资源保护发展长效机制提供了制度保障。与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等5家单位共同签订湟水国家湿地公园生态环境执法司法协同保护框架协议，挂牌成立了湟水国家湿地公园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基地和湿地保护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站，在大通北川河源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创建了全省首个生态警务室，建立完善生态环境执法司法协同保护机制，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生态环境保护合作机制，推动林草生态环境执法司法协同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先行一步！西宁海北建立县区级联动机制

本报讯（记者 樊娅楠）“西宁市城北区与海北州祁连县、西宁市城西区与海北州海晏县、西宁市城东区与海北州门源县、西宁市城西区与海北州刚察县建立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建设县区级联动机制。”这是记者日前从西宁市、海北州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县区联席观摩会上获悉的。

为充分发挥西宁市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中心城市和海北州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引领区示范引领作用，两地立足

所辖县区实际，积极探索不同类型区域农牧业绿色有机发展的实现路径、发展模式，推动县区建立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建设县区级联动机制。

“我们进一步发挥海北州各县藏羊、牦牛、青稞、油菜等产业优势和西宁市四区交通物流、精深加工、市场推广、技术人才优势，推动海北州与西宁市在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建设中县区先行先试、积累经验，通过示范带动和引领，推动两地在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建设

中取得新成效。”西宁市农业农村局负责人表示。

据悉，立足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的本质特征，西宁市牢牢把握高原高品质这个关键核心，建好用好省市共建机制，加快建设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中心城市，充分挖掘自身潜力，不断完善标准制定、品牌培育、渠道拓展、检测认证等工作体系，把西宁打造成绿色有机农畜产品集散交易中心、加工中心、标准中心、科研中心和单品中心。